

F28《外国语言文学综合知识》考试范围说明

一、复试性质

本复试为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通过后学校组织进行的第二次考试。分笔试和面试。主要测试考生在外国语言文学领域的基本知识技能与研究潜力。复试范围包括一定的外国语言学、外国文学、国别与区域研究领域的相关概念、思潮、理论与文本知识等。

二、考察目标

本复试全面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以及运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复试形式

复试一般包含专业笔试和综合面试。

(一) 专业笔试

专业笔试考试科目为《外国语言文学综合知识》,重点考察考生对所报专业方向的基础知识和相关理论的掌握程度。考生根据考试方向选择性答题,试卷语言根据具体题目在考卷上详细说明。

(二) 综合面试

专业面试重点考察学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程度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四、参考书目

要求达到本科阶段所要求掌握的外国语言文学领域的基础知识和重要理论,不指定参考书目。